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85)

## 有關派付股息之進一步資料

謹此提述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0日之2015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第17頁所載述，本公司董事已建議宣派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息每股3.0港仙（「股息」），而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進一步宣佈，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預期將於2016年7月29日或前後派付。

\* 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以及派付股息之記錄日期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另行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董浩然

香港，2016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董浩然先生（主席）及姜軍成先生；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馬玉川先生（副主席）及劉紅洲先生（董事總經理）；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棋昌先生、邱洪生先生及鄒燦林先生組成。